

# 聖金燈臺

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

第212期 2021.3

PDF 電子版

誠心

✍ 于中旻

神自相矛盾嗎？

✍ 戴永富

創世記（十九）尋找新娘

✍ 鍾慶義

撒迦利亞書（九）主再來之前的四個情景

✍ 黃志倫

主向以馬忤斯兩個門徒顯現

✍ 鄭盛光

小信者的成長

✍ 陳梓宜

查經講章大綱：當進窄門

✍ 黃彼得

福音活頁：浪子回頭

✍ 杜嘉

福音活頁：十字架是甚麼？

✍ 麥希真

# 《金燈臺》活頁刊第 212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持有著作權，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mailto: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電話：+852 26949598

March 2021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

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金燈臺》網站了解更多詳情：

<https://goldenlampstand.org/>

# 誠心

于中旻

現今的世代，誠信成為稀有品。誠，實在說來，算不上甚麼品德，事情本來就該那樣。心裏怎麼想，就該怎麼說，怎麼行。最惡劣的人，也願意別人對他誠實。人對神更需如此，這簡直是常識。

“誠於中，形於外”。內心的真誠，必然表現於行動。也就是說，真正的信仰必然見諸行為。

帖撒羅尼迦教會是使徒保羅宣道時建立的（徒 17:2）。這新教會很有長進，顯明是蒙揀選的，能夠明白真理，甚至作了那地區“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樣；因為主的道從你們那裏已經傳揚出來，你們向神的信心，不但在馬其頓和亞該亞，就是在各處也都傳開了”（帖前 1:7-8）。這長進的教會是不僅能宣道，而且有信心、愛心和盼望，都表現於見證。

心裏如何，必須誠心，表現於外，才可以看得見。

## 真誠信心

耶穌在迦百農講道，聽道的人很多，屋滿欲爆。有一個癱子來求耶穌醫好他的病。可是情況不對，無路可接近主。四名抬他來的人，仰望上面，發現向上還有出路，就把他抬上屋頂，拆穿了屋頂，縋下在耶穌面前。

他們不僅同心辛苦抬癱子，也準備給人家修復屋頂。耶穌完全明白，這不尋常的舉動不是外表的宗教情感，是從真誠信心的種子發出來的。“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小子，你的罪赦了！”（可 2:5）

在場的文士心裏議論耶穌赦罪的問題（可 2:6-7），卻沒問信心怎麼看得見；那才是更該問的。當然，在識透一切的主面前，人的心“都是赤露敞開的”（來 4:12）。就是在平常的世人面前，人家也都能夠清楚看得見你的信心。有行動的信心，能夠使人得赦罪。所以見證不是作出來的，是屬天生命自然的流露。

## 真誠愛心

不僅信心是看得見的，愛心也應該是看得見的，而且比言語更重要，比不停地談愛更真實。在離世之前，主吩咐門徒：“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約 13:34-35）

初期的教會並沒有放個十字架的標識；主耶穌只吩咐門徒“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彼此相愛”——這就是基督徒的記號，因為像基督。彼此有基督的愛，“眾人因此就認出”，那就不用任何外面的記號。“誠於中，形於外”，愛心必然有行動。既然眾人可以看得見，這就是見證，是基督徒愛心的見證。


## 真誠盼望

彼得提到“在巴比倫”的教會（彼前 5:13），是隱指與神國度為敵的羅馬，顯明信徒所處的環境艱難。儘管如此，使徒保羅在被軟禁候審的時候，“傳講神國的道，將主耶穌基督的事教導人，並沒有人禁止”（徒 28:31），表明還是有談論的自由。這樣，不論是有人問道，或是在法庭受審，都可以見證真理。彼得教導：“不要怕人的威嚇，也不要驚慌，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彼前 3:14-15）。

最有效的見證，是有人從信徒的身上看到些甚麼，發生了興趣，主動地來提問。問甚麼呢？不是執經來問難，是問心：“您心中為何有某種盼望，給我們看出您與眾不同？”初期教會的殉道者，首先被他們英勇見證感動的，是執刑的人，有些還甘願站到將受刑的人列中，代替他們的地位。

心中的盼望能被人看出，那當然是在行動上表現了出來。你可曾經驗過有人來問你？如果有，你的見證就成功了。

巴拿巴和保羅在安提阿教會工作，“足有一年的工夫和教會一同聚集，教訓了許多人。門徒稱為‘基督徒’是從安提阿起首”（徒 11:26）。這是說教會有好的教導，門徒接受並遵行，表現與眾不同；外人看見了，就稱他們為“基督徒”。這是說，不僅他們傳講基督，而且確認他們像基督。

傳福音的困難不在於外在客觀的環境，有效的見證在於信徒的“誠心”：誠於中，形於外。信徒若有主觀的表現—信、愛、望，必定可以引人對信仰產生興趣。這是速成的教會增長法，卻是真實的，行之有效。

作者于中旻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http://AboutBible.net) 著者。

# 神自相矛盾嗎？

## “在苦難中持守聖約” 系列之五

戴永富

神〔對亞伯拉罕〕說：“你帶着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往摩利亞地去，在我所要指示你的山上，把他獻為燔祭。”亞伯拉罕清早起來，備上驢，帶着兩個僕人和他兒子以撒，也劈好了燔祭的柴，就起身往神所指示他的地方去了。到了第三日，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亞伯拉罕對他的僕人說：“你們和驢在此等候。我與童子往那裏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裏來。”亞伯拉罕把燔祭的柴放在他兒子以撒身上，自己手裏拿着火與刀。於是二人同行。以撒對他父親亞伯拉罕說：“父親哪！”亞伯拉罕說：“我兒，我在這裏。”以撒說：“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裏呢？亞伯拉罕說：“我兒，神必自己預備作燔祭的羊羔。”（創 22:2-8）

這故事很費解。神過去答應老邁的亞伯拉罕一個孩子，而亞伯拉罕將通過這孩子成為一個大民族的祖先。如今以撒已經是少年郎了，神卻要這孩子的命。改革家的評注揭示了這故事的絆倒性。路德認為神在此顯得自相矛盾。加爾文也說，神的應許和神的命令有矛盾，神用左手要拿走祂右手所賜給亞伯拉罕的寶貝。加爾文

說，這是非常可怕的事情，因為亞伯拉罕會覺得神耍賴了，否定了祂自己的話與應許；這表示神靠不住。而若宇宙萬物的創造者和主宰是靠不住的話，人生就變成荒唐了。加爾文提醒我們，更甚者，這非僅事關亞伯拉罕一人，以撒亦非一般的兒子，因為救贖主會從以撒的後裔那裏出來。神拿走以撒的命，就等於摧毀祂的救贖計畫，也無異於說神違背祂自己所立之約。

再者，神對亞伯拉罕的吩咐“帶着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是層層加重亞伯拉罕的心理負擔。亞伯拉罕要犧牲的不只是兒子，也是得之不易的獨生子，是他的命根子。此外，亞伯拉罕需要三天路程方能到達獻祭之處，可以想像這三天對他來說是何等難堪的煎熬！當時，亞伯拉罕腦海也許浮現出以撒自出生以來的各樣回憶。神的無情吩咐使這些本身是美好的回憶變成難以承受的折磨。三日後，亞伯拉罕“舉目遠遠地看見那地方”。聖經這幾個字的記載雖沒有明確說明老人家的心情，卻足以暗示他無比痛苦。他所瞭望的不只是他兒子的刑場，也是他自己的刑場。神這樣作是等於叫他死，且死得不安。再者，父子二人上山時，以撒突然問老父：“火柴俱備，祭品何處？”加爾文說，以撒此問是神專門給亞伯拉罕設計的新刑具，使老人家又受靈魂的拷打。


信徒有時也會有此類經歷。我們覺得神猛然間變樣了，要置我們於死地而後快。實際上，我們所經歷的痛苦之所以令我們惱怒，不是因為我們懷疑神的存在，乃是我們不甘接受一位自相矛盾而不足為靠之神。耐人尋



思的是，在亞伯拉罕受試煉這故事的開頭裏，“神”這詞在原文不是“耶和華”（Yahweh，即神的“個人”名稱），而是 Elohim（其義為全能者，是對神的通稱）。在有關亞伯拉罕的聖經記載中，當作者要強調神對祂的約的信實和實現時，以“耶和華”稱神。以色列人之所以稱神為耶和華，因為此名的含義事關神對祂的約和百姓的信實與慈愛。有位學者說，這故事一開始用 Elohim 這通稱，似乎要暗示考驗的到來使信徒對神產生距離感，視神為最大的威脅。人人其實都有其所最怕之事，即能威脅他們及所愛之人的生命的“妖物”。此妖物因人而異，也許是噩運、死亡、災禍、凶年等等。信徒則相信神是保護祂兒女的，而連撒但也不會使人與神隔絕。但不堪重負的信徒會懷疑，自己所敬拜的神是否已充當着敵對自己的妖物了？

不過，亞伯拉罕並不覺得神是反覆無常或撒謊的。若亞伯拉罕的態度是“不管神可靠不可靠我都該遵從”，神不會表彰他。亞伯拉罕卻是：不管自己理解不理解神的作為，都相信神的本性是信實可靠的。因此，神最後肯定亞伯拉罕的信心。聖經說，亞伯拉罕把以撒獻上時相信神能叫死人復活（來 11:19）。換言之，亞伯拉罕所體現的是信靠和順服的合一：正因為神可信，故亞伯拉罕願意順服；如此，順服本是信靠的表現。無信靠之順服會淪為盲從或奴隸般懾服，無順服之信靠則會變為自私的功利主義。

問題是我們經常過分依賴自己的理性而以為神要按照我們的理解行事；我們所知道所敬拜的神可能是我們

能預測的“理性之神”或保證我們有順利人生的“好神”。這樣的神實質上是我們能駕馭的偶像。但在神與人的聖約關係中，即使能夠理解神，仍然不足夠，因為神要的不只是理性，也是我們的意志。正是因為神有時顯得不可理解，所以我們能學習把自己的意志獻給神，而意志的最大表現之一是信靠順服。這樣，我們的一切才能更完全地屬於神。但聖約是以彼此犧牲為內涵的相愛關係，所以神通過成為人而被釘於十字架這看似不可理解的事把自己賜給人，而基督徒在亞伯拉罕獻以撒的故事中能看到基督的犧牲的預告。正如亞伯拉罕通過把獨生子獻上而把自己的一切獻給神一樣，神將自己的愛子賜予人而把祂自己賜給相信祂的人。正如以撒很聽話地背着木柴上山，耶穌也充滿順服地背着十字架上各各他山。但不同的是以撒可以存活，而耶穌為我們死。耶穌的愛就是我們在黑沉沉的境況中相信神的憑據。 

作者戴永富博士目前任教於新加坡神學院。

# 創世記 (十九)

## 尋找新娘

鍾慶義

經文：創世記第二十四章

創世記第二十四章是亞伯拉罕人生暮年時的一個轉接篇章：在那位守約的神帶領下，亞伯拉罕的僕人為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找到了利百加作為妻子。這個古代配婚故事告訴今日的我們：無論是日常的事務，甚至是重要的決定如尋找新娘，當神的子民向祂尋求指引時，就會經歷神的信實和保守。

亞伯拉罕的僕人是個相信神會帶領及引導的人。他勇於承擔重要的任務，為以撒尋找新娘，祈禱仰望神的指引，神就使他成功。

### 僕人的任務

亞伯拉罕給他的僕人一個任務：為以撒尋找新娘（創 24:1-9）。這任務有兩個重要的指令；僕人要向亞伯拉罕的神，就是天地的主忠誠地起誓，必定遵照這兩個重要指令而行。第一，僕人絕不在迦南女子中為以撒娶妻，卻要從閃的後裔（蒙福的譜系）中尋找新娘。所以僕人是要回到亞伯拉罕的親屬中間為以撒娶妻。第二，

僕人不可以帶以撒回去迦勒底的吾珥（創 24:6）。換句話說，他們是以應許地為家，以撒是要留在這應許地的，可見亞伯拉罕對神的應許充滿信心。亞伯拉罕向他的僕人說：“耶和華天上的神，就是領我離開我的父家和我親族之地，曾經對我說話，又向我起誓的那位說：‘我必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祂必在你前面差派祂的使者，你就可以從那裏為我的兒子娶妻。”（創 24:7）

## 僕人的尋索

僕人仰望耶和華的指引，遇到了利百加（創 24:10-27）。僕人帶着十隻駱駝背上的禮物，長途跋涉回到米所波大米的哈蘭，到了拿鶴的城，就是亞伯拉罕親屬的住處。經過漫長的旅程，人和駱駝都疲倦了。敘事者預備我們去看神已經預定了的事，11 節這樣敘述：“黃昏時分，女人出來打水的時候，那僕人就叫駱駝跪在城外的水井旁邊”。在那裏，僕人仰望神，祈禱求指引。為了能辨別有機會成為以撒的新娘的女子，他求神使他知道是哪一個：“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求你今日使我遇見好機會，施慈愛給我的主人亞伯拉罕。我現在站在水泉旁邊，城內居民的女兒正出來打水。我對哪一個少女說：‘請你放下水瓶來，讓我喝點水。’如果她回答：‘請喝，我也給你的駱駝喝。’願那少女就作你選定給你僕人以撒的妻子。這樣，我就知道你施慈愛給我的主人了。”（創 24:12-14）僕人的話還沒有說完，利百加就出現了。這美麗的女子不但給他和他的駱駝水喝，並且正好就是亞伯拉罕的親屬（創 24:15-25）。僕人的禱告得蒙應允；當他得到神的指引，知道神的旨意之

後，就跪下敬拜耶和華，說：“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因為祂不斷以慈愛和信實待我的主人；耶和華也一路引導我，到了我主人的兄弟家裏。”（創 24:26-27）

## 僕人的成功

那僕人拜訪亞伯拉罕的親屬，與他們商討讓利百加作以撒的妻子（創 24:28-61）。那僕人向利百加的父親彼土利及兄長拉班解釋他的使命，交代他如何被主人亞伯拉罕差派，起了誓不為以撒在迦南人中間找妻子，而要在亞伯拉罕的親屬中間去找。僕人向他們說述神如何引領他遇見利百加，使他知道神的旨意是預備利百加有機會成為新娘。彼土利和拉班接受了那僕人的請求，回答說：“這事既然出於耶和華，我們就不能對你說好說歹。看哪，利百加就在你面前，你可以把她帶去，照着耶和華所說的，作你主人兒子的妻子。”（創 24:51-52）利百加自己也願意接受神的旨意，說：“我去。”在家人為她祝福後，利百加就與那僕人同去。這章敘事就以以撒娶了利百加為妻作結（創 24:62-67）。

從這段經文可見四個神學真理（參考 T. Constable, “Notes on Genesis”, 1996, p. 124）。第一，這敘事顯示信實的神按照祂的應許，為亞伯拉罕預備後代：首先是神蹟性地預備以撒，如今更為以撒預備妻子；神真是一位可信的神。第二，創世記第二十四章亦顯示出，如果人真誠地尋求祂的旨意，他們便會發現神的旨意，可以跟着去行；因為神是會帶領人的。第三，這段經文提供

了一個好榜樣，就是忠心盡責的僕人實踐神的旨意，他的態度尊榮了他的主人，最終也尊榮了神（創 24:12、26-27）。第四，這經文亦顯示神的旨意是可以辨別的，正如新約教導，人若願意被聖靈引導，就能辨別神的旨意。我們是否與聖靈同行？我們是否願意順服神的旨意？

在此讓我們思想這段經文給我們的兩個現代意義。第一，在我們人生所有事情上，“信靠神”是在哪個位置？我們是否相信神會將最好的給我們？還是認為神的最好並不是最好，我們仍然需要自己“力爭”？我們是否可以在神的美善與恩典中安息，即使我們不明白自己的際遇？第二，因為倚靠神的指引而禱告。這段經文讓我們看到那僕人認真信靠神，深信神會指引他完成任務。當我們祈禱，我們是否帶着單純的動機去求神的旨意成就？我們的祈禱是否顯示自己完全倚靠神，因為我們相信神關心我們；還是顯示我們軟弱的信心，以神為僕人並以自己為主人，來要求神成就我們的心意呢？



本文由梁偉民弟兄翻譯自作者的英文講章。  
作者鍾慶義牧師為新加坡浸信會神學院講師。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撒迦利亞書（九）

## 主再來之前的四個情景

黃志倫

經文：撒迦利亞書十二至十三章

撒迦利亞書第一至八章透過八個異象告訴那些回去重建聖殿卻經歷重重困難的猶太人：上帝會施恩保守；上帝既然讓他們回去，就必讓整個建殿的過程能順利地完成。然後第九至十四章就以兩個異象告訴他們兩件事：第一，當他們回到家園的情景是如何；第二，在遙遠的將來，就是在末日主再來的時候，以色列的光景又是如何。第十二至十四章的信息有兩個部分：第一部分關於主再來之前的情景，第二部分關於主再來那一刻的光景。本段經文（12—13 章）是預言有關主再來之前的光景，先知撒迦利亞在這裏提到四件事。

### 一．以色列被圍攻，上帝卻保守（亞 12:1-9）

“看哪！我要使耶路撒冷成為令周圍萬族喝醉的杯；耶路撒冷被圍困的時候，猶大也必受到攻擊。到那日，我要使耶路撒冷對萬族來說像一塊沉重的石頭，舉起它的必受重傷；地上的列國必聚集起來攻擊耶路撒冷。”（亞 12:2-3）

這段經文指出，當主再來之前，以色列要被周圍的萬族圍困和攻擊。這不是指一個國家與另一個國家之間的爭戰，而是指許多國家聯合起來對付一個國家，是“萬族圍困”。“萬族”在聖經裏通常是形容“普天下”。創世記記載上帝告訴亞伯拉罕：“萬族要因你得福”（創 12:3），那“萬族”延伸到全世界。詩人說：“萬國啊！你們要讚美耶和華；萬民哪！你們要頌讚祂。”（詩 117:1），萬國萬民所指的是世上所有的人。

當人聽到這樣的信息，心中難免起疑。但請留意先知如何形容這位說預言的上帝：“以下是耶和華的默示，這是耶和華論到以色列的話（是耶和華的宣告，祂鋪張諸天，奠定大地的根基，造成人裏面的靈）”（亞 12:1）。先知指出，說這樣話的不是別人，而是那位創造天地，掌管人心，掌管歷史的上帝。祂所說的話，我們豈可不聽，豈可不信呢？

雖然地上的萬族要圍困以色列，以色列卻要蒙上帝眷顧。上帝說：“我要使耶路撒冷成為令周圍萬族喝醉的杯…我要使耶路撒冷對萬族來說像一塊沉重的石頭”（亞 12:2-3）；又說“到那日，我必使猶大的族長好像木柴中的火盆，又好像禾捆中的火把；他們必向左右吞滅周圍的萬族”（亞 12:6）。

雖然聯軍勢力浩大，但以色列卻成為“令周圍萬族喝醉的杯”，意即當聯軍圍困來攻打以色列時，他們的表現好像喝醉酒一樣，他們會迷迷糊糊，東歪西倒，不能得勝。以色列則“像一塊沉重的石頭，舉起它的必受



重傷”；而且像木柴中的火盆，像禾捆中的火把，不會被木柴和禾捆困住，卻要“吞滅周圍的萬族”。

在末後的日子多國要聯合起來攻打以色列，但上帝卻要保守以色列，以色列必不會被毀滅，“到那日，我必殲滅所有前來攻打耶路撒冷的列國”（亞 12:9）。這是上帝說的話！以色列這樣的小國真有能力應付多國聯合的攻擊？在人看來那是不可能的，但在上帝的帶領保守之下，這是絕對有可能的！

以色列歷史上曾經發生過一場戰爭，即在 1967 年，以埃及為首的鄰國，包括約旦和敘利亞，聯合對付以色列。當時，僅埃及就派出十萬大軍、一千輛坦克；以色列的軍力實在難以跟這聯軍相比。但歷史告訴我們，短短六天就結束了這場戰爭，聯軍一面倒的潰敗。在六天裏，以色列擊毀埃及戰機三百多架。埃及士兵死了一萬一千人，約旦士兵死了約六千人，敘利亞死了一千人；以色列犧牲的士兵只有七、八百人。這是歷史上著名的中東六日戰爭。

先知撒迦利亞說，在末日，當主再來之前，以色列要成為眾人攻擊的目標，但上帝卻要讓以色列得以保存。上帝的預言必定實現。

## 二· 上帝要動工使以色列人悔改（亞 12:10-14）

“我必把那恩慈與懇求的靈傾注在大衛家和耶路撒冷居民的身上。他們必仰望我，就是他們所刺的；他們要為他哀哭，好像喪獨生子；他們必為他悲痛，好

像喪長子。到那日，耶路撒冷必有極大的哀哭，像在米吉多平原的哈達臨門的哀哭一樣。全地都要哀哭，一家一家獨在一處哀哭。大衛家獨在一處，他們的婦女也獨在一處；拿單家獨在一處，他們的婦女也獨在一處；利未家獨在一處，他們的婦女也獨在一處；示每家獨在一處，他們的婦女也獨在一處；其餘的各家都是一家一家獨在一處，他們的婦女也獨在一處。”  
( 亞 12:10-14 )

耶路撒冷是以色列的首都，“大衛家”所指的就是以色列民。到那日，以色列要仰望上帝，許多的以色列人要回轉歸向上帝，歸向那位她所刺的，他們要哀哭，大大哀哭。啟示錄記載：“看哪，祂駕着雲降臨，每一個人都要看見祂，連那些刺過祂的人也要看見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哀號。這是必定的，阿們。”（啟 1:7）

啟示錄所描寫的和撒迦利亞書所寫的互相對應；當主耶穌在世時，是誰把耶穌刺死的？是誰把耶穌釘上十字架？豈不就是那群上帝子民猶太人嗎？聖經說到那日以色列人要悔改，仰望她所刺的，要捶胸哀哭。

雖然目前基督徒在以色列境內是少之又少，而猶太教徒仍然等候彌賽亞的來到。但先知說當主再來之前，聖靈要大大地動工，許多以色列人要歸向上帝，仰望他們所刺的；過去他們所拒絕的，到時卻要接受祂。近代宣教工作其中的一個焦點，就是“傳回耶路撒冷運動”（Back to Jerusalem Movement），要把福音帶回以色列、帶回耶路撒冷。不僅是西方的差會，很多華人的差會都積極地參與，努力把福音帶回以色列，把福音帶回耶路

撒冷。當我們看見越來越多以色列人歸向上帝，我們自己也要預備好，因為主再來的日子越來越靠近了。

### 三·生命要徹底改變完全歸主（亞 13:1-6）

“到那日，必有一個泉源，為大衛家和耶路撒冷的居民開放，洗除他們的罪惡和不潔。到那日（這是萬軍之耶和華的宣告），我必從這地除掉偶像的名號，它們不再被人記念；我也必從這地除去假先知和污穢的靈。”（亞 13:1-2）

在主再來之前，拜偶像、假先知、污穢道德敗壞的事是越來越多。目前這個時代正是充滿各式各樣的偶像敬拜，有假先知傳講歪曲的福音，人們的道德也墮落敗壞。這是末日之前的光景。但上帝要為屬祂的子民開一個泉源，洗除罪惡、洗除不潔。這是一個生命的泉源，有能力拒絕假先知，並勝過一切的試探和誘惑。在主再來之前，上帝要求信祂的人，不單只是外表改變，而是生命徹底的悔改，完全地歸向上帝：要除掉偶像，除去假先知，除去污穢的靈。

#### 1. 要除掉偶像。

上帝在十條誡命裏就告訴眾人：不可敬拜偶像。我們不可在心中雕刻偶像作為追求倚靠的對象；因為上帝只有一位，我們必須單單敬拜上帝。我們在聖經可見以色列人一邊敬拜上帝，一邊敬拜偶像；一邊向上帝祈求，一邊去尋求占卜。這絕非上帝所喜悅的。到那日，

當主再來之前，偶像的名號必被除掉，以色列人要專一地歸向獨一的主。

## 2. 要除去假先知。

在以色列人被擄前後，社會上出現了很多假先知，他們喜歡聽假先知發出的假信息、假平安、假成功；這不是上帝所喜悅的。上帝要的是我們篤信祂、篤信真理。聖經所載的真理是我們唯一相信的；雖然有些經文是不易明白的，有些要求是難行的，但那是上帝的啟示，是我們應當篤信的。我們卻要拒絕相信所有假先知所傳的彎曲信息。

## 3. 要除去污穢的靈。

以色列人常常犯罪，一而再地行上帝眼中看為惡的事，他們心中充滿了詭詐、不公義、污穢、邪蕩、不聖潔、不道德。但上帝要求他們除去污穢的靈，除去一切不符合上帝心意的事。上帝對以色列民要求一個徹底改變的生命，這也是祂對我們的要求。

在末世的時代，我們不僅要有外表的悔改，而是整個生命需要徹底的改變。我們必須離開偶像，唯獨相信和倚靠上帝，唯獨相信聖經，不聽信任何虛假彎曲的話語，要離開一切的不義，單單遵行上帝的話。


#### 四·在主再來之前將會有大試煉（亞 13:7-9）

“刀劍哪，醒來吧！攻擊我的牧人，我的同伴，（這是萬軍之耶和華的宣告）。要擊打牧人，羊群就分散；我也要轉過手來，攻擊小羊。全地的人必有三分之二被除滅，只有三分之一存留下來。（這是耶和華的宣告）。我必使這三分之一經火試煉。我要煉淨他們，像煉淨銀子一樣；我要試煉他們，像試煉金子一樣。他們必呼求我的名，我必應允他們。我要說：‘他們是我的子民。’他們也要說：‘耶和華是我們的神。’”（亞 13:7-9）

經文提到多種危險，如“刀劍”、“攻擊”、“擊打”等。啟示錄第六章也提到在末後，耶穌基督再來之前有四分之一的人要被饑荒、瘟疫、戰爭所吞滅；在第九章又說另外有三分之一的人要死亡。如今核武發展的危機和核戰所能導致的災難，還有全球瘟疫爆發所帶來的人命損失和生活困境，是人所共知的。就算不是戰爭或瘟疫，單單是氣候的轉變也會造成可怕的災難，全球暖化的問題若持續下去，好些城市最終將會淹沒在水中。

在主再來之前許多人會在災難中滅亡，而剩下的人也沒有好日子過，他們要經過好像火的試煉一樣。但上帝的子民在大災難中仍然述說“耶和華是我們的上帝”。上帝說：“我要煉淨他們，像煉淨銀子一樣。”他們必呼求上帝的名，上帝必應允他們。

上帝在主前五百年藉着先知撒迦利亞已經把末世的光景告訴所有信祂的人。祂的話語是真實的！因為祂是那位創造天地、掌管人心的上帝，全盤的歷史在祂的手中。上帝為何把這一切向我們透露呢？因為祂愛我們，樂意把祂的心意和計畫告訴我們。

上帝的話必然兌現。讓我們真實相信主再來的日子是越來越近，在我們想不到的時候，主就來到。讓我們在末世時代中敬虔度日，做一個不單在外表悔改的信徒，而是整個生命願意徹底忠於主的信徒，獨信上帝、獨聽上帝的話語、獨行上帝的要求。惟有這樣，當災難臨到的時候，我們仍然可以帶着信心向眾人說“耶和華是我們的上帝”。到那日，上帝要迎接我們，使我們在天上與祂享受那美好的筵席，祂要說我們是又忠心又良善的僕人。我們期待那一天的來到。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長老會恩澤堂主理牧師。  
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  
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 主向以馬忒斯兩個門徒顯現

鄭盛光

經文：路加福音第二十四章 13 至 35 節

主耶穌復活後曾向不同的人顯現，包括一群婦女、抹大拉馬利亞、以馬忒斯兩個門徒、眾使徒與門徒、多馬、彼得、雅各、五百多人、保羅等。這次挑選以馬忒斯兩個門徒的經歷與大家分享。

當耶穌復活的消息傳開後，眾人議論紛紛。祭司長和長老不惜用金錢賄賂兵丁，叫他們造謠，說耶穌的身體是被他的門徒偷走的（太 28:12-13）。這種捏造事實的假新聞，聽在門徒的耳中，心中有別一般的滋味。要如何證明耶穌確實已從死裏復活？最叫人納悶的是，耶穌復活了，但祂到底在哪裏？

這時有兩個門徒要前往以馬忒斯。他們為何要離開耶路撒冷？有兩個原因：第一，他們對主的受死感到失望，信心受到很大的打擊，所以帶着沉重的步伐離去；第二，他們不想再為天國幹一番事業，昔日的滿腔熱血如今已經消失。他們帶着失望與憂傷的心情離去，心中充滿疑惑，臉上帶着愁容。雖然他們已從婦女們那裏聽聞耶穌復活的消息，也知道彼得和約翰在墳墓中親眼所看見的一切，但他們還是半信半疑：耶穌真的復活了嗎？還是有人把祂的身體給藏了起來？

這兩個門徒一路上彼此談論着耶穌被釘與復活的事。就在這時，復活的主親自就近他們，與他們同行，與他們交談，但他們竟然把耶穌視作陌生人（路 24:15-16）。這兩個門徒的心思被近日所發生的事情完全佔據，不但眼睛迷糊，耳朵也失聰，未能認出主的聲音。類似的情況也曾發生在抹大拉的馬利亞身上：她當時獨自守在墳墓旁，心裏充滿憂傷，眼中滿了淚，以致復活的主和她說話時，她一時認不出主，只把祂當作是看園的。及至主耶穌呼喚她的名字時，她才認出主來。

耶穌一直與這兩個門徒同行，直到黃昏時分（路 24:29）。祂開啟他們的心竅，引導他們明白復活的真理，讓他們逐漸從謎團中走出來。

## 一·耶穌給他們上了寶貴的一課

耶穌主動詢問他們在談論甚麼事，他們就講出心中的疑慮：他們素來所盼望要救贖以色列民的就是耶穌；然而隨着祂被釘受死，他們的希望已成泡影。有消息指耶穌復活了，那是令人振奮的，問題是他們沒有看見耶穌（路 24:18-24）。聽到這裏，耶穌就毫不客氣地斥責他們說：“無知的人哪，先知所說的一切話，你們的心信得太遲鈍了。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祂的榮耀，豈不是應當的嗎？”（路 24:26）然後為他們詳解聖經所載有關基督的話語：“於是從摩西和眾先知起，凡經上所指着自己的話，都給他們講解明白了”（路 24:27）。就這樣，兩個門徒遲鈍的心慢慢醒悟過來，冷淡的心漸漸火



熱起來；這是人生中最珍貴的時刻。聽主一席話，一輩子受用無窮。

## 二·耶穌進入他們的住處與他們坐席

天色已晚，兩個門徒強留耶穌與他們同住（路 24:29）。強留表示一種極度渴望的心情。雅各強留天使不讓他走，得到新的名字；亞伯拉罕強留三位天使在他家作客，得到指示一年後必得兒子；馬利亞強留自己坐在耶穌腳前聽道，得到屬靈的餵養；撒瑪利亞人強留耶穌多住兩天，得到靈魂的救恩。以馬忤斯兩個門徒強留耶穌與他們同住，想不到這次強留竟成為他們一生中最難忘的經歷。當耶穌與他們一同坐席時，就在他們面前擘餅和祝謝（路 24:30）。這熟悉的舉動使他們腦海裏浮現兩個畫面：一個是五餅二魚的場景；耶穌當時拿起五餅二魚，望着天，祝謝了，擘開遞給門徒，餵飽了五千人。另一個是耶穌在受審之前與門徒吃晚餐的場景，耶穌當時拿起餅來，祝謝了，擘開遞給門徒，並且吩咐門徒要以如此行來記念祂。

兩個門徒如夢初醒，眼睛明亮了，認出這個陌生人就是復活的主。就在這時，耶穌忽然在他們面前消失了（路 24:31）。他們意猶未盡地說：“在路上，祂和我們說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豈不是火熱的嗎？”（路 24:32）他們慶幸自己把耶穌強留下來，才有這非一般的奇遇。

### 三·耶穌忽然在他們面前消失了

為何之前門徒把耶穌當着是陌生人時，耶穌用這麼長的時間和他們查經，而現在當他們認出是主時，主耶穌忽然在他們面前消失了？因為當耶穌陪伴他們，用神的話去安慰、鼓勵和提醒他們之後，他們已重拾信心，並且認識耶穌基督是復活的主。耶穌給這兩個門徒的培訓既已完成，就與他們暫別；而從這一刻起，這兩個門徒就帶着使命出去，為主作見證。之前他們是帶着憂傷、疲憊、失望的心情，以沉重腳步回到以馬忤斯；如今他們是帶着興奮、喜樂、盼望的心情，以飛快的腳步跑回耶路撒冷。他們不顧黑夜，不顧疲累，只想盡快把所見所聞告訴所有弟兄姐妹。“他們就立時起身，回耶路撒冷去，正遇見十一個使徒和他們的同人聚集在一處，說，‘主果然復活，已經現給西門看了。’兩個人就把路上所遇見，和擘餅的時候怎麼被他們認出來的事，都述說了一遍。”（路 24:33-35）

在以馬忤斯路上，復活的主親自與兩個門徒同行，給他們上了寶貴的一課，開啟他們的心竅，堅固他們的信心。兩個門徒經歷了從疑惑到相信，從冷淡到火熱，從憂愁到喜樂，從同行到同桌，從陌生到親近，從聽聞到看見。主的一席話勝過人間一切的理論，使人心蘇醒。但願昔日門徒在以馬忤斯的經歷今日繼續幫助我們。



作者鄭盛光傳道為金燈臺活頁刊馬來西亞區聯絡人；西馬福音堂以馬忤斯資源培訓中心執行主任。

# 小信者的成長

陳梓宜

經文：馬太福音第十四章 22 至 33 節

馬太福音兩次記載門徒遇到風浪，兩次均記載主對門徒說：“信心微小的人！”（太 8:26；14:31）人生總會遇到困難和挑戰；身處風浪之中，我們對主的信心是如何的？

門徒的經歷是信仰生活的寫照：在跟隨主的旅程上，信徒有時會遇到風浪。那次門徒跟着主一起乘船（太 8:23），遇上風浪；這次門徒遵照主的吩咐先行乘船（太 14:22），再遇上風浪。可見跟隨主行，按着主的吩咐行事，並不一定一帆風順。門徒這兩次旅程就不是順風，而是逆風，甚至是落入以為自己即將喪命的境況之中。

馬太福音第十四章所記的，是第二次的風浪。門徒當時正受着波浪衝擊之苦，尤有進者，在黑漆漆的夜裏看到了可怖的事：有個幽魂在海面上行走，還要越走越近，似要對付他們！門徒嚇到大叫起來，直至耶穌說“是我”，他們才知道那位在水上行走的，原來是主耶穌（太 14:25-27）。

門徒是否可能想到那位在水上行走的就是主耶穌呢？他們早已見識過耶穌能夠平靜風浪。上次他們遇到

風暴，船被波浪覆蓋，他們拍醒正在睡覺的耶穌，大呼救命。耶穌卻對他們說：“信心微小的人哪！為甚麼怯懦呢？”耶穌斥責風和海，水面就大為平靜（太 8:24-27）。有了這次經歷，門徒理應認識到耶穌是神的兒子，因為能夠平靜風浪的就是神（詩 107:25、29；拿 1:15）。既然見識過耶穌平靜風浪，門徒應該能夠料想那位在水面行走的就是耶穌，因為聖經也曾描述神在海浪之上步行（伯 9:8）。但門徒對主的認識仍然不足。他們上一次信心微小，不曾想到耶穌能夠平靜風浪；同樣地，他們這次不曾想到那位在海浪之上步行的，就是曾經平靜風浪的耶穌。要等到主開口說明，他們才知道原來是主，不必驚慌！

至於馬太福音第十四章耶穌所說的那個“信心微小”的門徒，是彼得。當時彼得求主讓他在水面上行走，主答應了。這樣，彼得得着一個機會，能夠像主一樣勝過風浪，在水面上行走。不過，彼得最終沒有得勝；他走着走着就開始沉下去。彼得沉下去，是因為當他看見強風就害怕起來。彼得知道自己快要被大浪淹沒，就大叫：“主啊，救我！”主耶穌就立刻伸手拉住彼得，對彼得說：“信心微小的人哪，你為甚麼懷疑呢？”（太 14:28-31）

主耶穌問彼得“你為甚麼懷疑”，言下之意就是：你根本沒有理由懷疑；我明明已經把勝過風浪的能力賜給你，讓你可以在水面上行走，但你的信心仍然有所動搖！

彼得的信心有所動搖，是因為他的目光放錯了地方；他看的是強風，就看到前路風高浪急，而不再看主耶穌在水面上的步履多麼穩固，也沒有回想剛才自己已經成功在水面上行了幾步。當他不再注意主的大能如何帶領他勝過風浪，而是害怕自己要被風浪吞噬的時候，他的信心就受到動搖，開始沉下去了。

人生確實有風浪，有許多事情會使人憂慮，但我們要問問自己：信心微小的人哪，你究竟在看甚麼？主說：“信心微小的人哪！田野的草，今天還在，明天就被丟進火爐裏，神尚且這樣妝扮它，何況你們？所以不要憂慮，說：‘我們該吃甚麼？喝甚麼？穿甚麼？’”


（太 6:30-31）人生不是沒有風浪，不是沒有衣食住行的需要，但我們要看清楚：主與我們同在。那位勝過風浪的主會賜給我們能力勝過風浪，那位妝扮野花和養活飛鳥的天父會看顧我們的生命。

雖然如此，當風暴來臨，處境變得艱難和危險時，我們不時會發現自己的信心微小。明明認識主的大能，明明知道主會看顧，明明是沒有理由懷疑，但我們就是會為生命憂慮，會害怕風浪把自己吞噬了。不過，主對我們充滿憐憫和忍耐，雖然我們信心微小，但是祂會及時幫助。當門徒以為自己即將命喪巨浪之中，耶穌就起來平靜風浪（太 8:25-26）；當門徒以為見到幽魂，害怕得大叫的時候，耶穌立刻說“放心！是我，不要怕！”

（太 14:26-27）當彼得驚呼“主啊！救我！”時，耶穌馬上伸手拉住他（太 14:30-31）。主對我們的幫助總是及時的。

最後，耶穌和彼得上了船，風就平息了。船上的人都向耶穌下拜，說：“你真是神的兒子！”（太 14:32-33）在這次風浪中，門徒內心害怕，信心微小，但這個失敗的經歷同樣是叫他們更加認識主。上次耶穌平靜風浪，他們的反應是驚訝地說：“這是甚麼人，連風和海也聽從他？”（太 8:27）而這次耶穌在水面上行走，拯救了彼得，平息了風浪，他們都向耶穌下拜，說：“你真是神的兒子！”（太 14:33）門徒成長了，對主的認識加深了，這次能夠立刻作出應有的回應，向耶穌下拜，宣認祂就是神的兒子。門徒兩次在風浪中經歷失敗，但在主的憐憫和幫助之下，他們還是得着益處，更深認識耶穌是那位能夠平靜風浪，能夠在水面上行走，能夠把人從深海之中拯救出來的主。

屬靈生命的成長是很特別的；信仰的旅程有時是風平浪靜，有時是風高浪急。強風巨浪不時會衝擊我們的信心，但主會幫助我們：當我們害怕的時候，祂及時安慰；當我們沉下去的時候，祂及時拯救。一個又一個的風浪或許一次又一次顯出我們的信心微小，但在主的幫助下，這些失敗的經歷還是讓我們逐漸加深對主的認識。求主繼續帶領我們，在風浪之中能夠經歷信心的成長。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金燈臺出版社總編輯。  
本文的經文錄自《環球聖經譯本》。

# 查經講章大綱

## 當進窄門

黃彼得

經文：馬太福音第七章 13 至 14 節

引言：

人生是道路，世界是客店，每個人都在這道路上奔跑；但此路一生只走一次，不會因走錯了而有機會再走一次，所以應當格外小心。我們要先懂得門路，選擇正確的路，那麼結果就不同。這裏聖經告訴我們只有二條路：

### 一·寬大的門路

1. 容易找着的。因為又大又寬，遠遠可見。許多罪惡的地方都是容易找到的。
2. 容易進去的。是容易學會的，學習犯罪只一下子就會了。學壞三天，學好三年。
3. 容易行走。沒有甚麼拘束，很自由，且很有趣味，自己也樂意去行，要犯罪就犯罪。其實這自由是放縱，是種下死亡的種子；許多人知道犯罪後，卻已不能自拔了。

4. 容易生活。犯罪的事情總是叫人付一點代價就能得到各種好處，且過犯罪的生活很容易，不必謹慎，不必付代價刻苦己心。
5. 容易找朋友。犯罪的人總是一大堆，說污言淫語的人也有很多，但好的基督徒朋友就很少。
6. 容易墮落。一走進犯罪的道路上，就開始墮落，且那種吸引力很大，叫人越走越遠，要再回到原來的地步就很難了。
7. 容易滅亡。人犯罪，靈魂就死了（創 2:17），且肉體也開始敗壞，等候死亡！

## 二·窄小的門路


1. 很難找到。走永生的路，找到耶穌為生命之主的人很少。不是主不讓人找到，而是人被世界的神弄瞎了眼睛（林後 4:4），看不見這慈愛獨一的救主，而且也是無心去找。
2. 很難進去。門是窄的；所以要進去，就要放下各種重擔和容易纏累的東西，如少年財主一樣（太 19:16-23）。難進去，其實也是人不願意進去。
3. 很難行走。路小，要謹慎，有很多荊棘，要犧牲，要付代價，要追求屬靈的事，有很多事情不可作。難行走，其實也是人不願行走聖潔的路。
4. 很難生活。在聖潔的道路上，許多事因得罪神而不能作，要攻克己身，嚴嚴地對付自己。而我們發光也會



有很多人反對，不易生活。難生活，其實也是人不願過聖潔的生活。

5. 很難找朋友。走的人少，願意一同查經和禱告的人很少。但其實會有真正的朋友。
6. 不墮落。主保守，能常靠主得勝。其實是在主耶穌裏。
7. 不死亡。因為得了永生，就是主的生命。其實是有永生。

### 結論：

你我現在走哪條路？奉勸各位還是走窄路！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

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http://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 福音活頁

# 浪子回頭

浪子回頭，金不換。這世界，浪子真的不少，但能回頭的，也許少之又少，所以，他們非常寶貴，比金子還要寶貴。聖經中記載耶穌說的一個故事：

一個人有兩個兒子。小兒子對父親說：“父親，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過了不多幾日，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來，往遠方去了。在那裏任意放蕩，浪費資財。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又遇着那地方大遭饑荒，就窮苦起來。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飢，也沒有人給他。他醒悟過來，就說：“我父親有多少的雇工，口糧有餘，我倒在這裏餓死嗎？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向他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於是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相離還遠，他父親看見，就動了慈心，跑去抱着他的頸項，連連與他親嘴。兒子說：“父親！我得罪了天，又得罪了你；從今以後，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父親卻吩咐僕人說：“把那上好的袍子快拿出來給他穿；把戒指戴在他指頭上；把鞋穿在他腳上；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我們可以吃喝快樂，因為我這個兒子是死而復活，失

而又得的。”他們就快樂起來。（路加福音 15:11-24）


甚麼叫浪子？每個浪子的故事都不一樣，但他們的共同特點就是：離開家，放縱情慾，犯罪作惡。如此看來，其實我們人類每一個人都是浪子。追溯到創世之初，上帝創造了亞當和夏娃，把他們安置在伊甸園這個家中，上帝是他們的父親。這個家無比的豐富，生活的所有需要都一無所缺，他們本可以在家中享受美好的生活，享受真正的天倫之樂。但後來，他們不願意聽從上帝的話，反而聽從了魔鬼的話，犯下重罪，最後離開了伊甸園，在全地上流浪。人類痛苦地流浪、瘋狂地犯罪，盲目地生活，既傷害了自己，也被別人所傷害，流離失所，狼狽不堪。從這個角度看，全人類都是浪子，所有的人都需要回頭、回家。

回家的路線圖是這樣的：在極度痛苦之時（因為罪的緣故，沒有人不痛苦），人認識到，自己所遭遇的一切苦楚，都是由自己的罪造成的。他深刻地意識到，自己是一個罪人，必須向父親認罪，向神認罪（從信仰的角度看，這父親，就是人類的天父，就是神）；從心靈深處想念父家的溫暖，就算知道自己沒有顏臉回家，但還是要鼓起勇氣回家。回家只有一個目的，就是認罪、悔改、重新做人。於是，衣衫襤褸、羞愧難當的浪子，邁開了回家的步伐。

家，絕對是毫無條件地歡迎浪子回來的！看，父親遠遠看見自己的兒子，他的慈心就發動起來，奔跑着去擁抱這個兒子，連連親嘴，無比的慈愛，無比的溫暖，

連一句責備的話都沒有。兒子離家的時候，叫浪子，回來的這一刻，就是金子。父親沒聽完兒子的話，就以最快的速度，把一切尊貴的好東西全披在兒子的身上，用最隆重的方式來歡迎兒子回家。老父親喜樂充滿、溢於言表：這是失而又得死而復生的兒子啊！

上帝就像這個父親一樣。雖然人類叛逆神，執意要離開神過自己選擇的生活；但上帝依然在等待，隨時準備歡迎浪子們回家。為了這些浪子，上帝甚至讓自己的獨生兒子耶穌基督降世為人，以無罪之身釘死在十字架上，擔當了全人類的罪，為浪子們鋪平了回家的道路。耶穌基督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翰福音 14:6）浪子要回家？耶穌基督就是道路；浪子要回家？耶穌基督給予勇氣；浪子要回家？耶穌基督給予新的生命，讓浪子完全徹底重新做人，恢復在家中的尊貴地位。

浪子回頭，金不換。天父上帝天天翹首以待，隨時準備張開懷抱，迎接我們回家，把本應屬於我們的兒子地位、生命的豐盛與尊屬的寵愛，全部都傾倒在我們的身上。如此榮美溫暖的家，還不趕緊回頭，更待何時呢？（杜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 福音活頁

# 十字架是甚麼？

十字架究竟是甚麼？我們大概有個印象：教堂頂上有十字架，教堂裏面有十字架，在聖壇上有十字架，牧師常常講十字架，唱詩歌的人常常頌唱十字架，甚至有些人把十字架掛在頸項上，戴在衣襟上。還有，醫院、救傷隊、救傷車上面也有十字架；而有一個負責救援工作的國際組織稱為“紅十字會”。這樣，我們就有個印象：十字架就是拯救的意思。

關於十字架，保羅在聖經裏面有一句很激動的話：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哥林多前書 2:2）

為甚麼保羅這樣激動地說“我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並祂釘十字架”？十字架本來是羅馬帝國政府發明的一個死刑的刑具，把那些犯了嚴重罪惡的人，活活地釘在十字架上。十字架是一根橫的木頭和一根直的木頭做成十字的形狀，犯人被釘在其上，是一個很羞恥和很恐怖的死刑刑具。保羅激動地說他只知道十字架，是因為耶穌基督曾經被釘在十字架上。耶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不是因為祂犯了嚴重的罪，而是代替你我死在十字架上。耶穌基督沒有犯罪，卻代替人類死在十字架

上，叫一切信祂的人不至滅亡，反得永生。這就是十字架的道理。

對於這個十字架的道理，有兩種人的不同反應。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哥林多前書 1:18）


第一種人的反應是，看十字架的道理為愚拙的話。這也是很自然的，因為這個十字架的道理太奇妙，太特別，除了聖經以外，其他都沒有這個道理。

但是為何又有千千萬萬的人好像保羅一樣，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並祂釘十字架，甚至甘願為此受譏諷、受辱罵、受監禁、受鞭打，甚至殉道而死？因為這第二種人的反應是，看十字架的道理為神的大能。神的大能叫死亡變為生命，罪惡變為聖潔，絕望變為希望，迷失變為平安，困惑變為確信。這不是一種心理的安慰或精神的慰藉，而是神的大能，是千千萬萬基督徒經歷過的。

有一列火車在大風雨中向前行駛。大風雨過後，天晴了，當火車轉了彎要過橋的時候，司機發現前面有一個小女孩站在路軌上拼命用力地搖手。司機立刻鳴笛，提醒那個女孩走開，同時也緊急煞車。但是火車因為速度太快，不能立刻停下來，還是往前衝上去，把小女孩捲到火車底底下。大家下來看，血肉模糊，慘不忍睹，小女孩死了！忽然有一個乘客大聲喊：“你們看！”原來前面的鐵橋被剛剛過去的大風雨導致的猛烈水流沖斷

了。他們才明白為何這個小女孩站在火車軌上不走開，拼命搖手。她為着火車上的人，犧牲自己的生命。

耶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就是為了拯救世人而犧牲自己的生命。

讓我們都知道十字架是甚麼，並且願意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願你向神禱告說：“親愛的天父啊，懇求你幫助，讓我們不單讀了聖經，更明白瞭解聖經；不單明白瞭解，更是願意接納耶穌基督作救主。耶穌基督啊，求你進來住在我們心中，讓我們有了你十字架的拯救，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恭敬禱告，奉靠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 [ 1930-2021 ] 的講道，獲准轉載。

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http://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